

经济审判司法解释 汇编（续一）

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经济审判庭 编

气 象 出 版 社

前 言

自《经济审判司法解释汇编》出版以来,各地有关方面,特别是司法界同行一致反映该书实用性强,查阅方便。实践证明该书已成为一本重要的工具书、参考书。

两年来,特别是邓小平同志南巡讲话发表以后,举国上下改革的浪潮不断高涨,经济发展出现了前所未有的新形势,经济审判也出现了许多新情况和新问题。为了更好地适应这种新的形势,进一步提高经济审判工作的水平,更好地为经济建设服务,我院经济庭的同志们继《经济审判司法解释汇编》之后,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为主导,收集了最高人民法院近两年来发布的对经济审判工作的意见解答、通知、批复等司法解释计七十余条,本着分类明确、查找方便、着意实用的原则,将其汇编成册,作为《经济审判司法解释汇编》的续编,奉献给司法战线的同行,同时也是我们向党的十四大献上的一份薄礼。愿它能在为经济建设服务中起到一点推动作用,我们的目的也就达到了。

一九九二年九月

目 录

一、总 类

最高人民法院

- 印发《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的通知
一九九二年七月十四日……………(1)
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51)

最高人民法院

- 关于学习、宣传、贯彻民事诉讼法的通知
一九九一年五月二十四日……………(113)

最高人民法院

- 关于经济审判工作积极参与清理企业“三角债”的通知
一九九一年八月十五日……………(116)

最高人民法院

- 关于在经济审判中适用国务院国发[1990] 68 号文件有关问题的通知
一九九一年三月十六日……………(118)
附:国务院关于在清理整顿公司中被撤并公司债权债务清理问题的通知
一九九〇年十二月十二日……………(119)

二、受理 管辖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

关于如何理解和执行法律若干问题的解答(节录)

一九八八年九月二十八日..... (122)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当事人不服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对无效经济合同引起的财产争议的处理决定向人民法院的起诉是否受理的批复

一九九〇年十一月三日..... (123)

国务院

关于修改《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暂行条例》第二十一条的决定

一九九〇年二月二十四日..... (124)

国务院

· 关于修改《全民所有制小型工业企业租赁经营暂行条例》第二十二节的决定

一九九〇年二月二十四日..... (125)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人民法院是否受理水利工程管理单位与用水单位之间拖欠水费纠纷问题的复函

一九九〇年五月二十三日..... (126)

劳动部办公厅

关于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后因履行劳动合同

发生争议的受理问题的复函

一九九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128)

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

技术合同仲裁机构管理暂行规定(节录)

一九九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129)

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

关于湖南省供销社等单位与省肉食水产公司房屋纠纷一案应否受理的复函

一九九〇年三月六日.....(129)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企业经营者依企业承包经营合同要求保护其合法权益的起诉人民法院应否受理的批复

一九九一年八月十三日..... (130)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行政机关对土地争议的处理决定生效后一方不履行另一方不应以民事侵权向法院起诉的批复

一九九一年七月二十四日..... (131)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因科技拨款有偿使用合同纠纷提起的诉讼人民法院应予受理的复函

一九九一年十二月二十日..... (132)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不服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的确认经济合同无效及财产损失的处理决定的案件应属行政案件的答复

一九九二年四月一日..... (133)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印发《关于铁路运输法院对经济纠纷案件管辖范围的规定》的通知

一九九〇年六月十六日..... (134)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专利纠纷案件管辖问题的复函

一九九〇年六月二十六日..... (136)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如何确定加工承揽合同履行地问题的函

一九八九年八月八日..... (136)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安徽省嘉山县土产杂品公司与四川省眉山县土产果品公司购销粮油合同纠纷案件管辖争议问题的函

一九八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137)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购销合同履行地的特殊约定问题的批复

一九九〇年八月十九日..... (138)

三、民事责任 诉讼参加人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广东省连县工贸总公司诉怀化市工商银行侵权一案的复函

一九九〇年七月十九日..... (140)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银行扣款侵权问题的复函

一九九〇年二月二十三日..... (141)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出借银行帐户的当事人是否承担民事责任
问题的批复

一九九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141)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银行工作人员未按规定办理储户挂失造成储户损失
银行是否承担民事责任的批复

一九九〇年九月十一日..... (142)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人民法院离退休审判人员不得担任参与审理过的案
件一方当事人的委托代理人的批复

一九九〇年一月十六日..... (143)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

关于如何理解和执行法律若干问题的解答(节录)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一日..... (143)

四、联营 借贷 担保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印发《关于审理联营合同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
解答》的通知

一九九〇年十一月十二日..... (145)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印发《关于人民法院审理借贷案件的若干意见》
的通知

一九九一年八月十日..... (151)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诈骗犯罪的被害人起诉要求诈骗过程中的保证人代
偿“借款”应如何处理问题的复函

一九九〇年十月十三日..... (156)

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

关于洪绍武贺建玲债务担保一案如何适用法律
问题的复函

一九九〇年五月二十四日..... (156)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审理合伙型联营体和个人合伙对外债务纠纷案件
应否一并确定合伙内部各方的债务份额的复函

一九九二年三月十八日..... (157)

五、企业破产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印发《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
产法(试行)〉若干问题的意见》的通知

一九九一年十一月七日..... (159)

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及相应的法规

六、审 理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确认和处理无效经济合同采用何种法律文书
问题的批复

一九九〇年一月二十日.....(203)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第二审人民法院在审理过程中可否对当事人
的违法行为迳行制裁等问题的批复

一九九〇年七月二十五日.....(204)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第二审人民法院因追加更换当事人发回重审
的民事裁定书上应如何列当事人问题的批复

一九九〇年四月十四日.....(205)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第三人能否对管辖权提出异议问题的批复

一九九〇年七月二十八日.....(206)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经济纠纷案件当事人向受诉法院提出管辖权
异议的期限问题的批复

一九九〇年八月五日.....(207)

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

关于民事制裁复议程序几个问题的复函

一九九〇年四月十三日.....(208)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指令再市的民事案件应依法作出新判决的批复
一九九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209)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党政机关兴办经济实体和党政机关干部从事经营活动问题的通知
一九九二年六月二十六日…… (210)

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

关于奖券纠纷问题的复函
一九九〇年十一月五日…… (212)

对外经济贸易部

关于对《关于对外贸易代理制的暂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的解释的通知
一九九二年一月二十日…… (213)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

对“已免职的审判员仍以审判员身份审理案件所作的
判决是否具有法律效力”的解答
一九九〇年十月十五日…… (214)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关于被判处管制剥夺政治权利和宣告缓刑假释的犯罪分子
能否担任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领导职务问题的答复
一九九一年九月二十五日…… (215)

国家土地管理局

关于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
转让暂行条例》第二十八条含义的请示的答复

一九九一年九月二十三日..... (216)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中国东方租赁公司诉河南登封少林出租旅游汽车
公司等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的复函

一九九〇年七月二十日..... (217)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关于《商标法实施细则》第三十四条所述“非法印制”
的解释

一九九〇年七月十八日..... (218)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给承包单位介绍工程索要信息费如何处理问题
的复函

一九九〇年十一月十九日..... (219)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财产保险单能否用于抵押的复函

一九九二年四月二日..... (219)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购销合同标的物掺杂使假引起的诉讼如何确定
诉讼时效的复函

一九九二年一月十六日..... (220)

七、经济纠纷与经济犯罪

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

印发《关于执行〈关于惩治贪污罪贿赂罪的补充

规定 > 若干问题的解答》的通知

一九八九年十一月六日..... (221)

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关于如何计算单位投机倒把犯罪案件获利数额的批复

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228)

公安部

关于对走私倒卖金银饰品几个政策问题的批复

一九九〇年一月二十日..... (229)

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

关于严厉打击非法出版犯罪活动的通知

一九九一年一月三十日..... (231)

附一:《关于当前办理经济犯罪案件中具体应用法律
的若干问题的解答(试行)》(节录)..... (233)

附二:《关于当前处理企业事业单位、机关、团体投机
倒把犯罪案件的规定》(节录)..... (234)

八、诉讼保全 执行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银行擅自划拨法院已冻结的款项如何处理问题的函

一九八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235)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由省级人民政府确定单独编制城市规化的矿
区行政管理部门有权对拆迁纠纷作出处理决定并可

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的函

一九八九年七月四日..... (236)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上海市嘉定县法院的裁定遭行政干预执行继续
受阻如何处理的函

一九八九年十一月四日.....(237)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军队单位作为经济纠纷案件的当事人可否对
其银行帐户上的存款采取诉讼保全和军队费用能
否强行划拨偿还债务问题的批复

一九九〇年十月九日..... (238)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申请执行工商仲裁机构法律文书中的被执行
人已撤销如何处理问题的批复

一九九〇年十一月十四日.....(239)

财政部 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 司法部

关于加强耕地占用税征收管理工作的联合通知

一九九〇年七月二十八日.....(240)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在无效经济合同确认书中对
经济纠纷做出处理后人民法院是否接受申请据以执
行问题的批复

一九九〇年十一月十七日.....(242)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在执行经济纠纷案件中严禁违法拘留人的通知

一九九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243)

九、涉外诉讼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加入《关于向国外送达民事或商事司法文书和
司法外文书公约》的决定

一九九一年三月二日..... (245)

最高人民法院 外交部 司法部

关于我国法院和外国法院通过外交途径相互委托
送达法律文书和调查取证费用收支办法的通知

一九九〇年一月九日..... (250)

最高人民法院 外交部 司法部

关于执行《关于向国外送达民事或商事司法文书和
司法外文书公约》有关程序的通知

一九九二年三月四日..... (252)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对台湾“海基会”来函如何处理的通知

一九九二年二月二十日..... (254)

最高人民法院办公厅

转发司法部律师司《关于中国法律服务(香港)有限公
司深圳办事处的性质和法律地位的复函》的通知

一九九二年三月十七日..... (255)

最高人民法院办公厅

关于“送达公约”适用于香港的通知	
一九九二年七月十五日.....	(257)

十、司法文书 立卷归档

最高人民法院办公厅	
部分民事诉讼文书样式(试行)	
一九九一年八月.....	(258)
最高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档案管理办法(节录).....	(293)
人民法院诉讼文书立卷归档办法(节录)	
一九九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294)

十一、其 他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设立海口厦门海事法院的决定	
一九九〇年三月二日.....	(300)
最高人民法院	
转发财政部《关于加强公检法部门罚没收入管理	
和保证办案经费的通知》的通知	
一九九〇年十月九日.....	(301)
公安部	

关于切实纠正公安机关办理诈骗财物案件中的
不正之风的通知

一九九〇年十一月六日..... (306)

公安部 最高人民检察院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在商业贸易活动中发生非法拘禁案件情况的通报

一九九〇年九月八日..... (309)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在民事经济纠纷案件审判中徇私舞弊枉法裁判构成
犯罪的应当依照刑法第一百八十八条规定追究刑事责任
的批复

一九九一年七月十七日..... (314)

全国人大常委会

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的决定

一九九二年九月四日..... (316)

附:《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 (322)

一、总 类

最高人民法院

印发《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 若干问题的意见》的通知

1992年7月14日

法发[1992]22号

全国地方各级人民法院、各级军事法院、各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和基层法院、各海事法院：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已经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依照执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民事诉讼法(试行)〉若干问题的意见》、《关于在经济审判工作中贯彻执行〈民事诉讼法(试行)〉若干问题的意见》和《关于审理经济纠纷案件具体适用〈民事诉讼法(试行)〉若干问题的解答》同时废止。最高人民法院已往所作的其他有关民事诉讼方面的批复、解答,凡与民事诉讼法相抵触或者与本《意见》不一致的,停止执行。各地在执行本《意见》中有什么情况和问题,请及时报告我院。